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9年10月24日下午14: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0月17日通过专人、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现场参加和通讯参与的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，为解决浙江三进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进科技”）生产经营所需资金，支持三进科技发展壮大，三进科技向浙江省浙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保理”）申请应收账款转让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，年利率不超过7%（含），公司为三进科技提供担保。

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资产”）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浙江保理为浙商资产全资子公司，三进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三进科技向浙江保理申请应收账款转让融资，公司为三进科技提供担保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关联董事陈健、宫娟、黄灿、汝璇卿对该议案作了回避表决。

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于2019年10月25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和《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